

证券代码：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25—033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2025年度及2026年度新增借款额度

为确保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和各工程项目的顺利实施，保证公司运营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山建材）申请2025年度及2026年度新增借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同时在不超过使用期限和可用额度范围内，该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按实际业务发生时的约定为准，借款利率定价以发生借款时金融机构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参考值，经双方协商确定借款利率，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天数支付，可选择分批提款、提前还本付息。

（二）公司于2025年8月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临时会议以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 4 名关联董事姜少波先生、王出先生、杭宇女士、马军民先生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 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姜少波

成立日期: 1998年12月16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745,431,590.12元

住 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安居南路802号鸿瑞豪庭3栋6层

经营范围: 石灰岩开采、石膏开采(仅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 建材行业投资; 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的销售; 一般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经营; 机械设备、工业电器、电子产品、钢材、管道的销售; 建材技术服务及咨询服务; 房屋、机械设备、场地租赁。

财务状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天山建材总资产731,861万元, 净资产221,730万元, 营业收入117,294万元, 净利润-27,274万元。

截止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天山建材总资产772,217万

元，净资产217,880万元，营业收入35,747万元，净利润-3,279万元。

（二）关联关系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天山建材持有公司股份 56,139,1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21%，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天山建材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是公司向控股股东天山建材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申请2025年度及2026年度新增借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同时在不超过使用期限和可用额度范围内，该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按实际业务发生时的约定为准，借款利率定价以发生借款时金融机构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为参考值由双方协商浮动利率，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天数支付，可选择分批提款、提前还本付息。本次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交易方式和价格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天山建材向公司提供借款，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可以满足公司日常业务经营发展需要，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按照市场公平原则定价，且公司对该项借款不提供相应的抵押或担保，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今年年初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向控股股东天山建材借款累计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13,266 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除此类关联交易外，公司未与天山建材发生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六、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控股股东天山建材签署本次借款事宜项下所有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拟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事项进行了充分了解，对本事项涉及的相关资料予以核查，认为本项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帮助解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3日